



# 联合国 大会



Distr.  
GENERAL

A/43/948  
8 December 1988  
CHINESE  
ORIGINAL: ARABIC/ENGLISH

第四十三届会议  
议程项目 38

## 《世界人权宣言》四十周年纪念

1988年12月8日

科威特常驻联合国代表给

秘书长的信

谨随函附上科威特在《世界人权宣言》四十周年之际发表的声明（见附件）。

请将声明作为大会议程项目 38 的文件分发为荷。

常驻代表

大使

穆罕默德·阿布哈桑（签名）

88-32795

附 件

科威特在《世界人权宣言》  
四十周年之际发表的声明

全世界正在庆祝《世界人权宣言》四十周年。《宣言》被公正地认为是一个杰出的史实，是联合国历史上最有意义的重大成果之一。

《宣言》中所规定的崇高原则在实现其目的和目标方面仍然十分重要，这就是创造一个充满正义、自由与和平，没有基于种族、肤色、语言或宗教或任何其他理由的歧视的更加美好的世界。

国际上正在进行的四十周年纪念活动表明全世界各国人民真诚希望尊重《宣言》中所呼吁的正当不可剥夺的人权，没有人权，就会出现不公正、压迫和不平等。

将《宣言》中的各项原则变成法律，就对世界各国产生了约束力，在本质上具有了消灭人剥削人的目标。

科威特坚决认为每个人都有权利享有自由、受到尊重和有尊严地生活，科威特支持每个人都应得到社会正义和享有平等机会这些得到了科威特宪法中明确而毫不含糊的条款的确认。

在回顾这些崇高的人道主义原则时，科威特不得不对世界上一些持续公然违反人权基本原则的种族主义行为感到悲痛。

巴勒斯坦人民的困境和他们被种族主义的以色列占领者剥夺最基本的合法和人道主义权利的事实就是这种侵犯的最生动的例子。

南非白人种族主义少数人的令人憎恶的种族主义所做所为是在我们这一文明世界里持续发生这类恶毒的侵犯行为的又一事例。

在执行我们认为已成为各国行为宪法的人权原则时必须以正义、平等和公正为基础，不得只适用于一些人而不适用于另一些人。

我们在纪念这一历史性时刻时必须为国际社会提供一次机会，使它能够重申《宣言》的各项原则并在各个领域对各国人民遵守《宣言》原则的文字和精神。

-----